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0-040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吴春红女士亲属的通知,获悉吴春红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要求,对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吴春红	是	1,527.00	16.26%	2.18%	2019年7月24日	2020年7月24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527.00	16.26%	2.18%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吴春红	9,391.26	13.41%	600.00	6.39%	0.86%	0	0%	0	0%
廖迪训	8,916.13	12.73%	6,181.20	69.33%	8.82%	0	0%	0	0%
吴玉璠	8,416.13	12.01%	4,139.00	49.18%	5.91%	0	0%	0	0%
荣雅军	3,476.21	4.96%	0	0	0	0	3,432.16	98.73%	0
梁秉平	40.00	0.06%	0	0	0	0	0	0%	0%
合计	30,239.74	43.16%	10,920.20	36.11%	15.59%	0	0%	3,432.16	17.77%

注1:吴春红女士于2019年11月15日晚逝世,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办理股份继承手续,并会导致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化。后续相关事宜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2:质押关系四合五入所致。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0-53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的形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景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关联董事 Yueren Shao (石锐人)先生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城建发”)任职,关联董事郑文斌先生担任当代城建发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均已回避第一、二、三、五、七项议案的表决。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结合当前市场环境、政策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经慎重考虑,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1,039,990.60元(含本数)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363,165,794.60元(含本数),并相应调整股票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在募投项目中的投资金额,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8,634,659股(含本数),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41,599,999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偿还银行贷款拟投入募集资金300,000,000.00元,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将按照有关法律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本次方案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0-54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的形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会议由两届监事长林长特、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结合当前市场环境、政策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经慎重考虑,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1,039,990.60元(含本数)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363,165,794.60元(含本数),并相应调整股票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在募投项目中的投资金额,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8,634,659股(含本数),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41,599,999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偿还银行贷款拟投入募集资金300,000,000.00元,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将按照有关法律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本次方案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0-59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3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

相关中介机构公司已根据《反馈意见通知书》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对有关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51)及《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近期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主要修订如下:

问题5 补充完善公司与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内容,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监管问答》(2020年6月16日)第15条“(4)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投向和本次发行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7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由391,039,990.60元(含本数)调减为人民币363,165,794.60元(含本数),将公司认购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金额调减为278,418元予以扣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736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代码:114547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3号院1号楼合众财富广场15层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四)召集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李永前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共收到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695,433,689股,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一)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95,433,689股,议案(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24,636,740股。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445,107,297股。具体情况如下: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2人,代表股份370,797,6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83.31%;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74,309,6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16.69%。
 3、参与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股份的股东,下同)1人,代表股份7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0.0002%。
 (八)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中洲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具体审议与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0年度对项目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0-54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的形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会议由两届监事长林长特、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结合当前市场环境、政策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经慎重考虑,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1,039,990.60元(含本数)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363,165,794.60元(含本数),并相应调整股票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在募投项目中的投资金额,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8,634,659股(含本数),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41,599,999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偿还银行贷款拟投入募集资金300,000,000.00元,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将按照有关法律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本次方案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无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益科正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科正润”)通知,获悉益科正润将其在益元证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5,221,138股本公司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用于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延期购回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益科正润	是	5,221,138	26.243%	5.6752%	否	否	2018年7月25日	2020年7月24日	2021年7月23日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益科正润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益科正润	19,895.3	21.625%	15,221,138	76.506%	16.544%	0	0%	0	0%
合计	42	4%	-	-	-	-	-	-	-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益科正润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要求。

2、益科正润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时段	到期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0	0%	0%	0
未来一年内	15,221,138	76.5060%	16.5447%	11200.00

益科正润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自有资金、投资分红、资产处置、其他收入等多种方式。益科正润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3、益科正润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益科正润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益科正润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若出现平仓风险,益科正润将采取补充质押、增加担保物、提前还款等措施进行应对。

四、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各方延期购回申请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临 2020-51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相关规定,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第二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如下:

一、总体经营情况

项目类型	新中标且签约项目		新中标未签约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项目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施工项目	17	191,993.23	0	123	2,236,106.13	
合计	17	191,993.23	0	123	2,236,106.13	

二、截至报告期末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签订日期	工期	合同价款(万元)	履行情况
重庆武隆至长寿高速公路(渝长高速公路扩容)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16年9月20日	3年	546,551.59	正在履行,已完成项目施工的87.19%,尚余计划38期,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

广交至平武高速公路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18年1月22日 4年 1,076,800.00 正在履行,已完成项目施工的40.91%,尚余计划18期,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

重庆至潼南高速公路梁山至潼南段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18年1月22日 3年 197,624.93 正在履行,已完成项目施工的51.85%,尚余计划17期,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

合川双槐至遂宁高速公路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20年2月28日 3年 324,900.00 正在履行,项目尚未开工,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0-049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过半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威投资”)计划自披露减持计划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及自披露减持计划之日起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329,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020年7月27日,公司收到金达威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金达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7月27日,金达威投资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金达威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5.29-2020.06.15	23.60	616.29	0.9997
合计	-	-	-	616.29	0.9997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1,787,563.2	35.3418	21,171,273.2	34.34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787,563.2	35.3418	21,171,273.2	34.34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减持期间,金达威投资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